

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 A〔2023〕82号

关于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第10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

申请文件		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第10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（济阳政土呈字〔2023〕12号）									
用地面积 （公顷）	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					
		合计	其中耕地								
	集体	16.5407	0.2524	4.2526		20.7933					
	国有										
	总计	16.5407	0.2524	4.2526		20.7933					
	土地所属	济南市济阳区回河街道大常村、冉家村，济北街道马店村、前牛村、王荣居、西八里居、闫家村，济阳街道金家居。									
批复意见	同意将济南市济阳区上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同时征收上列建设用地，总计土地20.7933公顷。										
主送	济南市人民政府					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税务局，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。										



2023年12月15日

电子监管号：3701152023ZZ0042311